

國民法官講座 2021 04 14

台灣將會在 2020 年 8 月 12 日公布，將在 2023 年推行國民法官的制度，目的是為了讓司法可以被全體國民有機會參與，未來年滿 23 歲，都會有機會被隨機抽選，成為國民法官。這一項重要的司法改革，在新制度下，讓判決不再是只有法律的觀點，加入國民法官的參與，使司法的透明度增加，能夠反映一般國民的正當法律感情。

基隆法院的法官特別到文理學院作前行的說明講座，讓國民對新制度有所理解和認知。講座內容包括為何要實施國民法官制度？國民法官會參與審理那些案件？那些人可以擔任國民法官？有拒絕參與的可能嗎？審理的流程、國民法官的工作內容是什麼？

基於這個新制度對本籍生有自身關係，講座吸引了同學們的關注，踴躍地提問的了很多問題，包括關於審理案件所需的時間，結案後的人身安全，有沒有跟進心理的改變等等。校長也是講座的聽眾，他指出國民法官的制度是台灣踏出實現公民參與的社會的一步。

當第一次我看見公民法官這個稱號，覺得很陌生，就抱著去聽聽的台灣司法制度的心態。啊！恍然大悟，這就我熟悉香港的陪審團制度，自 1845 年緣用至今，在重大的刑事案件的審理中，陪審團聆聽控辯相方的呈堂證供和陳詞表述後，依其理據作出不偏不倚的表決。

無論是稱國民法官或陪審團，這個制度幫助彰顯公平的審訊機制。國民的參與是履行公民責任的一種。事實上，世界各國如美國、英國、法國、德國、日本、韓國的國民已有參與刑事案審判制度，台灣也跟著這步伐來讓司法可以被全體國民有機會參與，是一項正面的發展。